

### 堅決打擊利用學生進行暴力活動的幕後黑手

煽暴組織「光城者」多名成員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昨日被警方國安處拘捕。在國安法震攝下，香港局勢趨穩，但修例風波引發的黑暴遺禍仍未肅清，幕後黑手繼續誘導、荼毒心智未熟的青年沉迷「暴力革命」的歪理，令本土恐怖主義繼續萌芽滋生，危及本港法治穩定，影響極之惡劣。警方果斷遏止危害香港國家安全的違法活動，非常及時和必要，更應順藤摸瓜追查，嚴打扶植暴力組織的幕後黑手，根除修例風波的黑暴餘毒。社會各界必須大力開展法治和公民教育，引導年輕人看清攪炒派利用、犧牲年輕人的險惡用心，更珍惜個人前途，徹底對違法暴力說不，活出真正精彩的人生。

國安法出台實施近一年時間，本港實現由亂及治的積極轉變，大部分反中亂港組織分崩離析，違法暴力活動偃旗息鼓，或轉為地下進行。而類似「光城者」的新興煽暴組織逆流而動，突然冒起且言行囂張，「光城者」成員年齡以15歲至19歲為主，大部分是中學生，卻擺明車馬開招表示不以「學生組織」為定位，公然宣稱要「武裝起義」，肆無忌憚宣揚「暴力抗爭」，刻意挑戰國安法。

昨日有「光城者」成員因偷竊學校的化學物品而被捕，其後警方在有關人等家中搜獲大批「港獨」宣傳品；本報記者更偵查到組織長期租用工廈單位作為活動場所，組織成員曾在單位內試穿避彈衣和修例風波中黑暴的標配「豬嘴」防毒面具等等。偷竊化學物品、試穿避彈衣「豬嘴」的一系列行為，自然令人聯想到修例風波期間層出不窮的自製炸彈和數字爆炸事件。種種跡象顯示，「光城者」不是流於口頭的普通「港獨」煽暴組織，其煽「獨」縱暴已不是「玩玩下」，而是有計劃、有預謀地付諸行動。為表達政治訴求，不惜製造流血事件威脅公

眾安全，無異於恐怖主義活動，港人對此深惡痛絕。「光城者」企圖令黑暴死灰復燃，進行本土恐怖主義活動，本港法治必予嚴懲，民意絕不容忍。

更令人髮指的是，「光城者」成員大部分是中學生，他們本身不應該有能力租用工廈單位作為活動場所及印製大量煽「獨」縱暴文宣物品，避彈衣更不能輕易購買得到，顯然背後有用心歹毒的組織及人士提供財政、物資支援，並且灌輸「武裝起義」等謬論，利用中學生作為延續「暴力革命」的棋子，為日後策動新一波黑暴儲備力量。

在修例風波期間，有部分學生被「港獨」「自決」「違法違義」等歪理邪說洗腦，捲入了非法活動。整個黑暴期間，有近9,000人被捕，超過四成是學生；18歲以下超過1,600人，年紀最小的只有11歲。把年輕人推向深淵、摧毀香港未來的幕後黑手，是最可怕、最陰毒的。避免青少年繼續被「公民抗命」「違法違義」的邪惡思想荼毒，避免更多年輕人誤入歧途、墮入法網，是政府、警方的責任，必須堅決依法打擊組織、煽動「硬對抗」的幕後黑手，遏止黑暴捲土重來，保障香港長治久安。

青春年少，風華正茂，年輕人應把時間和精力集中在求學，切勿相信「暴力可解決問題」，遠離「暴力革命」的錯誤思潮。律政司和法庭一再警示，不會因年紀輕而獲格外開恩，相反如果案件情節嚴重，在公眾利益的考慮下，法庭更需重判以儆效尤。政府、教育界亦責無旁貸，應大力推動憲法、基本法、香港國安法等法律教育，增強年輕人的法治觀念和國家民族意識，協助年輕人抵制歪理邪說的侵染，努力裝備自己，以建設國家和香港為己任，開創更美好人生。

###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 規管外傭「私竇」 堵塞防疫漏洞

衛生當局深入調查終於查證，帶變種病毒外傭上月18日曾到深水埗福榮街一外傭「私竇」參加派對，同場3名菲傭確診，直接導致全港37萬外傭須接受強檢。無牌「日租」給外傭留宿的「私竇」，成為無人監管的疫情防控盲區，顯示本港堵截社區病毒傳播存在重大漏洞。外傭「私竇」播疫且涉嫌違法，政府必須加強巡查，對違法經營者嚴厲執法，對違反限聚者嚴厲處罰，不容外傭「私竇」等防疫黑點葬送本港抗疫成果。

外傭夾錢或單獨在外租住的寓所，俗稱外傭「私竇」，在本港一直存在，且多在舊區唐樓內。這些外傭「私竇」環境狹小，衛生條件差，外傭假期時多人聚集或開派對，在疫情下更成高風險播疫地。

從去年至今，外傭「私竇」一再爆發。去年7月至9月，有居住灣仔健康護理中心外傭宿舍的印傭確診，有服務天水圍天晴邨但在元朗租用一單位自住的外傭確診。此後再有更多外傭「私竇」，如旺角長興大廈內有多個涉嫌無牌專向外傭「租上租」日租床位圖利的「寓所」，月賺萬餘元；銅鑼灣希雲大廈有街坊稱，曾目睹外傭宿舍一個單位住了數十人，記者追查發現希雲大廈似外傭宿舍集中地，更有由外傭租用或購置聲稱用於

「招呼」同鄉居住的「私竇」。此次外傭派對染疫的深水埗福榮街37號，有大廈居民向傳媒表示，大廈內住了不少南亞裔和外籍人士，假日更有外傭出現，他們不時播放強勁音樂疑開派對。

根據本港法例，外傭不能在僱主家庭以外過夜，不能擁有自住居所，外傭和僱主均應遵守該法例，否則會被檢控。根據《床位寓所條例》及《旅館業條例》，一個單位內有12個床位或以上，或將單位或房間租出，但租期少於28天，均要領取牌照，且持牌賓館皆需公布地址，令大廈業主知道此處有賓館。

外傭「私竇」明顯違反有關法例，如今更成為播疫黑點，變種病毒社區爆發危機大增。本港至今10宗變種病毒確診個案中，有6宗與印度男有關。香港大學感染及傳染病中心總監何栢良昨表示，該名印度男子造成的傳播鏈有一定危險性，估計最少涉及三代傳播。醫學會傳染病顧問委員會聯席主席曾祈般亦指，目前的個案涉及多名外傭，但未知其僱主家庭的受影響情況，必須盡快截斷傳播鏈。

外傭「私竇」播疫風險絕不能等閒視之，政府必須採取緊急行動，對這類「私竇」以及無牌樓上酒吧、私人會所等疫情防疫盲點，加強巡查、依法取締，及時堵塞防疫漏洞。

# 專家倡「三強化」 遏瞞報斷疫鏈

## 抗擊 新冠肺炎

新冠肺炎變種病毒殺入社區，香港首名確診變種病毒的印裔男子及其女友等人更涉嫌隱瞞行蹤，令病毒鏈難以切斷。根據香港法例《預防及控制疾病(披露資料)規例》，任何人瞞報行蹤導致傳染病傳播，即屬犯罪，一經定罪最高可處罰款1萬元及監禁6個月。惟條例實行至今卻鮮有執行。

多位防疫專家以及立法會議員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認為，瞞報行蹤拖延病毒追蹤，對市民生命財產及香港經濟構成嚴重威脅，促請特區政府採取三大對策，包括嚴厲執法及提高罰則、加強追蹤行蹤，以及廣泛宣傳瞞報對社會的嚴重性及個人的後果，以遏止瞞報行為，避免疫情擴散。

●香港文匯報記者 高俊威

### 《預防及控制疾病(披露資料)規例》

●如獲授權人員合理地相信

(a) 某人知道、管有或控制任何資料；及

(b) 該資料攸關識別和追蹤可能已經蒙受染上疾病的危險的人，

則該獲授權人員可為預防和控制疾病傳播而要求該人提供該資料。

●任何人沒有遵從要求，即屬犯罪，一經定罪，可處罰款一萬元及監禁6個月。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高俊威

### 對策一

## 加強執法和檢控

香港防疫一年多，其間一再有確診者隱瞞行蹤，令傳播鏈難以即時截斷。衛生署昨晚回應香港文匯報查詢時指出，至今有兩宗因違反《預防及控制疾病(披露資料)規例》而被判刑個案：一男一女分別於去年到醫院求診時提供有關外遊記錄的虛假資料，分別被判處120小時及100小時社會服務令。不過，針對瞞報本地行蹤而導致不同社區延遲採取防疫措施的情況，則暫時未見檢控。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民建聯議員葛珮帆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對瞞報情況表示關注，擔心目前見到的瞞報情況只是冰山一角，可能不少同類個案根本未被揭發，對社區造成嚴重潛在威脅，並認為有人瞞報行蹤但不被檢控，會令法例的阻嚇力成疑，認為政府必須加強執法，有需要時更可將現時的最高刑罰提高，以防止有人瞞報。

香港大學感染及傳染病中心總監何栢良昨日接受電台訪問時表示，表面證據顯示印裔男子、其女友及曾參加聚會的人士都涉嫌講大話，隱瞞行蹤，認為政府要嚴正處理，並將個案轉介警方跟進，若有足夠證據更應作出檢控，否則難以對市民及全港外傭交代。

### 其他地方經驗

不少地區也會對隱瞞行蹤的新冠肺炎確診者提出檢控並判刑，包括內地和新加坡。去年1月，青海一名確診男子因隱瞞曾到過武漢，導致900人被隔離，其中3名密切接觸者被感染，最後他因犯「妨害傳染病防治罪」，被判處有期徒刑1年。

上海也有一名確診者返回當地後，隱瞞之前旅遊史，更多次出入公共場所，令55人被隔離，包括11名醫護人員，結果被判處有期徒刑1年3個月，緩刑1年半。

新加坡曾有人因隱瞞行蹤被控。去年1月，一名中國籍確診男子在當地政府進行病患接觸者追蹤調查時謊報行蹤，其居於新加坡的妻子在接受隔離期間亦向衛生部門提供假資訊，結果兩人被法院檢控。根據新加坡《傳染病法》，初犯者可被判罰款1萬元以下及監禁不超過6個月。

澳洲近日亦有男子因掃描記錄行蹤的官方二維碼上，換上假的二維碼，妨礙他人記錄行蹤而被捕。

### 對策二

## 加強追蹤工作

有確診者懷疑蓄意瞞報行蹤，呼吸系統專科醫生梁子超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批評，這是極不負責任的行為，因此舉將令病毒追蹤工作拖延兩三星期，或令更多人在此期間被傳染，對社區造成極大風險，如因此引發第五波疫情，將令香港的經濟與民生、市民的生命和財產遭受嚴重威脅，因此必須尋求方法杜絕，其中借用科技加強追蹤是可行方法。

梁子超解釋，香港的流動通訊滲透率高，而手提電話可記錄持有人的行蹤，故執法部門基於防止病毒擴散的大前提，及在有需要和具合理懷疑的情況下，可要求電訊商提供有關人士的手提電話記錄，以作追蹤，避免有人蓄意瞞報而令追蹤工作受阻。

他並認為，一名身體健康、有一定教育程度並長期在港居民，應不易忘記近期曾到過哪裡及曾和什麼人見面，雖然確有可能一時忘記，建議負責

人員在查問時應更深入，及作出更多提示，以喚起被訪者的記憶，從而獲得更多資料以進行追蹤。

### 其他地方經驗

世界各地都對追查確診者行蹤的防疫工作有不同措施。以內地而言，健康碼已用作防疫及接觸者追蹤，市民到訪所有公共場所，均需出示健康碼，同時要掃描二維碼作記錄。

在韓國，當地政府有權力在毋須法庭頒令下，獲取市民數據作疫症追蹤用途，包括利用手提電話訊號、信用卡交易數據等作分析追查。

新加坡此前推出「TracTogether」應用程式，後來更推出實體追蹤器派發予市民，以便通知市民是否曾接觸確診者。在香港與新加坡的「航空旅遊氣泡」中，由香港入境新加坡的旅客就需要下載並登記使用當地的「TracTogether」。

### 部分瞞報事件

#### 個案一：印度男

近日，印度裔男子初步確診後，首次報告到訪過伯嘉士大廈食肆、重慶大廈 New Chettinad 等地。其女友人確診後，亦只報告居於伯嘉士大廈及在中央廣場 Optimal Family Health 診所上班。



●印度裔男子及其女友人涉瞞報曾到訪東薈城。資料圖片

其後東涌映灣園一名菲傭確診，報稱到過東薈城、富東商場等，專家經基因排序，發現印度裔男子與東涌菲傭病毒株相同。其後印度裔男子和菲籍女友人「突然」記得曾到訪東薈城及海堤灣畔 Curry Lounge；之後又再「記起」曾入住東涌諾富特東薈城酒店等。其後衛生署再發現，兩人曾到過菲籍女友人親友柴灣興華(二)邨豐興樓家中聚會。

衛生署進一步調查揭發，興華邨聚會中3名參加者曾到過深水埗福榮街一單位開派對，當日映灣園菲傭、康怡花園菲傭及灣仔林豪峰菲傭均有參與，數名變種病毒患者的關連浮現，牽涉的地點亦越來越多。



●孕婦涉瞞報行蹤，圖為她與家人同住的新填地街劃房大廈。資料圖片

#### 個案二：孕婦

今年2月，一名孕婦與另一確診者於油麻地新填地街劃房同住，孕婦與家人進行檢測，家人翌日確診，孕婦陰性。由於該單位出現確診，政府安排其他9名劃房住客檢疫。但確診家人隱瞞孕婦居於該處，更着孕婦留在外面，待其他住戶全數送往檢疫後，返回劃房續住。孕婦其後兩次到伊利沙伯醫院覆診，均沒披露曾接觸過確診者。其後她感到不適，之後確診，連累該大廈居民要作第二次強制檢測。

### 對策三

## 加強教育宣傳

瞞報行蹤的後果可以非常嚴重，呼吸系統專科醫生梁子超及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葛珮帆均表示，今次事件涉及變種病毒或許會在香港擴散，必須立即應對，絕不能掉以輕心。兩人都認為，不少市民仍未清楚明白瞞報對社會的嚴重性及個人需承受的後果，故必須加強宣傳和教育。

梁子超認為，不少確診人士在接受調查人員查問時，可能不知道「漏報」行蹤會導致病毒不斷散播，也未必知道瞞報行蹤導致傳染病傳播是罪行，故建議調查人員應向他們清楚說明瞞報需要面對的法律後果，即一經定罪除可被罰款，亦可能會被判監，相信這有助確診者更加配合，人員在查問時就更事半功倍。

葛珮帆也認為，政府對瞞報會導致疫情擴散及因此而犯法的資訊不足，且政府的執法行動亦不多，故建議政府可借今次事件加強宣傳，如日後就此事作出檢控，也應讓人眾所周知，向市民多加提醒，相信市民明白後，日後面對相同情況時可作出配合。

#### 個案三：跳舞群組

去年11月，跳舞群組引發第四波疫情，政府專家顧問、港大微生物學系講座教授袁國勇曾指出，第四波疫情多為高收入階層人士受感染，部分名人更不願透露行蹤，令抗疫難度增加。衛生防護中心傳染病處首席醫生歐家榮亦指部分確診者「明知而唔同我哋講」行蹤。最終有關群組亦出現大爆發，涉及700多宗個案。



●網上流傳跳舞群組無戴口罩在君好宴會廳跳舞的視頻。網上圖片